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箭牌家居”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977号）核准，箭牌家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6,609,517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6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25,008,675.56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9,135,773.66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55,872,901.9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到账，并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由其出具了 XYZH/2022SZAA5B0001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智能家居产品产能技	佛山市乐华恒业厨	45,000.00	32,241.34	13,353.40	2027 年 10 月 20 日

	术改造项目	卫有限公司				
2	年产 1000 万套水龙头、300 万套花洒项目	肇庆乐华恒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6,000.00	21,911.33	14,485.33	2026 年 10 月 20 日
3	智能家居研发检测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佛山市乐华恒业厨卫有限公司	10,000.00	1,961.88	8,240.33	2024 年 10 月 20 日
4	数智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佛山市乐华恒业厨卫有限公司	5,000.00	1,151.50	3,955.60	2024 年 10 月 20 日
5	补充流动资金	箭牌家居	19,587.29	19,587.29	0	-
	合计		115,587.29	76,853.34	40,034.66	-

注：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包括利息收入（含现金管理收入）并扣除各项手续费。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情况

1、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基本情况

公司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投项目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实施方式不变的情况下，拟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前）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后）
1	智能家居研发检测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2024 年 10 月 20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	数智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2024 年 10 月 20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募投项目“智能家居产品产能技术改造项目”以及“年产 1000 万套水龙头、300 万套花洒项目”投资内容、投资规模、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实施期限等均保持不变。

2、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原因

“智能家居研发检测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以及“数智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市乐华恒业厨卫有限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均在公司佛山顺德乐从基地，该基地自 2019 年开始建设，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并经政府相关部门同意，相关研发办公楼的启用延后了 13 个月，从而影响了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重视研发投入，2022 年及 2023 年，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34,058.48 万元、34,151.63 万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3%、4.47%；同时，公司持续加大信息化、数字化投入，2022 年及 2023 年投入均超过 7,000 万元。

“智能家居研发检测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以及“数智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

实施期均为两年，以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时间测算，上述两个募投项目原预计将于 2024 年 10 月 20 日项目实施完成，即可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经综合考虑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的投资计划及进度安排，以及为更好发挥募集资金投资效益，保障募集资金更加合理运用，更好的保护股东利益、实现股东回报，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经审慎论证，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智能家居研发检测中心技术改造项目”、“数智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期限从 2024 年 10 月 20 日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3、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后能按期完成拟采取措施

公司将实时关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积极优化资源配置，加强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监督管理，定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并致力于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质量和经济效益的最优化，促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四、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延长，是基于公司募投项目具体实施情况、保障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以及为更好发挥募集资金投资效益而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项目实施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五、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等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将募投项目“数智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智能家居研发检测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期限从 2024 年 10 月 20 日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延长，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项目实施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事项相关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锐彬

史松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9日